

江门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资料汇编

江门市对资改造资料编写组

一九九二年五月

江门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资料汇编

江门市对资改造资料编写组

一九九二年五月

江门市对资改造资料编纂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汤关念（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副组长：梁日东（市委党史研究室副主任）

成 员：卢德政（市财贸办副主任）

杨耀群（市轻工总公司副经理）

赵维健（市档案局副局长）

伍荣甘（市工商联秘书长）

江门市对资改造资料编写组：

负责人：李吉宁

成 员：黄嵩渠 梁伟群 张忠林

郑 年 林国仲 潘 浩

周鑫源 唐耀培

目 录

中国共产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	
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经验	(1)
江门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	
改造综述	(16)
江门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	
改造大事记	(47)
江门造纸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74)
江门市进出口行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94)
从徘徊、观望，到走公私合营道路	
的带头人	(106)
江门市对私商进行市场安排改造工作	
情况（节录）	(115)
江门市五六至五七年对私营商业改造	
规划（节录）	(123)
江门市两年来合营工作总结与一九五六、	
五七年扩展公私合营计划（节录）	(128)
江门市一九五六年资改工作	
总结（节录）	(139)
江门市工商联一年零五个月的工作	
报告（节录）	(150)
后 记	(164)

中国共产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 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经验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我国成功地进行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是党的历史上的一件大事。回顾党领导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光辉业绩和历史经验，对于宣传党的历史，认识党在不同历史时期坚持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引导中国革命和建设取得胜利，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区分两类资产阶级，采取不同政策

民主革命时期，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把中国资产阶级分为两个部分，即大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并根据它们对革命的不同态度，采取不同的政策。大资产阶级是反动的阶级，是革命的对象，党对它采取推翻和消灭的政策；民族资产阶级具有革命性和妥协性，是革命的同盟军，党对它采取又团结、又斗争，以斗争求团结的政策。正是由于中国共产党遵循着马列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区分两类资产阶级，采取正确的政策，从而取得了民主革命的伟大胜利。

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民族资产阶级依然有两面性，“它有剥削工人阶级取得利润的一面，又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因此，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利用、

限制、改造的政策，对民族资产阶级采取团结、批评、教育的政策，把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作为人民内部矛盾来处理。毛泽东指出：“在我们国家里，工人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属于人民内部的矛盾。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一般地属于人民内部的阶级斗争”。对于那种要立即消灭民族资产阶级，对民族资产阶级只强调斗争不强调团结的“左”的思想倾向，毛泽东进行了批评。他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指出：“有些人认为可以提早消灭资本主义实行社会主义，这种思想是错误的，是不符合我们国家的情况的”。经过反复的宣传教育，全党对民族资产阶级的方针政策的认识得到统一，保证了过渡时期同民族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得以胜利进行。

二、通过激烈的阶级斗争，实现和平改造

建国初期，工人阶级在同民族资产阶级实行联合的同时，存在着激烈的斗争，限制和反限制是主要的斗争形式。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第一次重大斗争是1950年争夺市场领导权的斗争。当时，除东北解放区外，各地物价普遍剧烈上涨。除了由于战争正在进行、通货有所膨胀等原因外，还由于一部分不法资本家兴风作浪。他们认为共产党“军事内行，经济外行”，妄图与共产党较量。1949年4月、7月、10月和1950年2月，全国出现了四次物价大涨价，一些资本家采取金融投机，对粮食和棉纱等群众必需品进行囤积居奇、投机倒把等手段，同国家争夺市场领导权。中共中央及时采取了加强金融管理、市场管理、控制主要商品等措施。各大城市军管

部门和人民政府遵照中央指示，明令严禁金条、银元、外币在市场上自由流通，一律由人民银行挂牌收兑，规定人民币为唯一合法货币。同时，人民政府调集了大批粮、棉、纱、布、盐、煤炭等主要物资在各大城市抛售，使物价迅速下跌。同时又收紧银根，使投机商资金周转失灵，纷纷破产，沉重打击了投机资本。当时由于征收公粮，国家控制了大量的粮食。国营商业已控制煤供应量的70%，布匹50%，食盐66%，具有了打击投机稳定物价的物质前提。掌握政权的工人阶级通过自己的政治优势和经济优势，在过渡时期谁战胜谁的斗争中取得了第一回合的重大胜利。

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第二次重大斗争是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窃国家资财、反对偷工减料和反对窃取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斗争。随着我国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私营工商业有了较大的恢复和发展。但与此同时，资产阶级消极方面也膨胀起来，出现了上述“五毒”行为。全国财经统一以后，不法资本家已经不能公开地在市场上同国营经济争夺领导权，便通过与国营经济的联系施放“五毒”，反对社会主义经济。1952年1月26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首先在大中城市开展五反斗争的指示》，要求“在全国一切城市、首先在大中城市和中等城市中，依靠工人阶级，团结守法的资产阶级及其他市民，向着违法的资产阶级开展一个大规模的坚决的彻底的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和反对窃取经济情报的斗争”。轰轰烈烈的“五反”斗争在全国大中城市开展起来。党不但广泛地发动了工人、店员和社会力量，还动员了资本家参加对他们中违法分子的斗争。在“五反”中，党中央十分注意政策和

策略，对违法户的处理提出了五宽五严，即过去从宽，今后从严；多数从宽，少数从严；坦白从宽，抗拒从严；工业从宽，商业从严；普通商业从宽，投机商业从严。处理的结果，守法户占总数的10—15%，基本守法户占50—60%，半守法半违法户占25—30%，严重违法户占4%，完全违法户占1%。通过“五反”运动，广大职工群众受到了教育和锻炼，不法资本家受到了沉重的打击，广大工商业者受到爱国守法的深刻教育，为尔后国家资本主义的发展扫清了道路。

三、通过国家资本主义对资本主义 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列宁创立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的国家通过国家资本主义使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的理论。中国共产党根据列宁关于国家资本主义的理论，把国家资本主义作为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主要形式，通过由低级到高级的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逐步改变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发展生产力，完成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早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就指出：国家和私人合作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是新中国的主要经济成分之一。新中国成立初期，为了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相结合的政策。国家采取发放工商贷款，供给私营工业企业原料，委托其加工，收购私营工厂产品，委托私商代购代销等措施，发展了国家资本主义低级形式。这样，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从流通领域入手，控制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原料来源和销售市场，在不同程度上把它们的活动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从

而初步改变了资本主义企业的盲目生产。1953年我国进入有计划的经济建设，需要进一步改变私营企业的生产关系，把国家资本主义的低级形式逐步向高级形式转变。1953年春，李维汉带领中共中央统战部调查组到上海等地考察，提出了通过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主要是通过公私合营形式实现资本主义企业过渡到社会主义的创造性见解。他在向中共中央的报告中提出：国家资本主义是我们利用和限制资本主义工业的主要形式，是我们改造资本主义工业使它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的主要形式，是我们利用资本主义工业来训练干部并改造资产阶级的主要环节。李维汉在报告中深入地研究了公私合营这种国家资本主义的优越性，认为它较之加工订货更有利于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是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在这样的企业中，国家可以掌握经营管理权，工人群众则从为资本家生产的观点改变为国家生产的观点，容易接受新的劳动态度。李维汉的报告得到了中共中央和毛泽东的高度重视，决定于6月15日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讨论这个报告。在会议上，绝大多数同志肯定了李维汉的意见，认为他找到了一条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途径。会议决定由李维汉负责起草中央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决议。毛泽东在会议上完整地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要求在10年到15年或者更长一些时间内，基本上完成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要求今后公私合营企业每年都要发展，要给资本家提供一个榜样，并且提出要把资本家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公民。1953年6月29日，中央政治局再次召开扩大会议讨论李维汉的报告，会议决定：“李维汉同志报告中提出来的在资本主义工商业中现有的若干问题，有许

多当前要争取时机迅速解决的问题，应予即行解决，要做的工作应即动手去做。今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领导，应集中于党中央及各级党委，日常工作，在中央方面委托统一战线工作部管理。”8月，毛泽东又明确指出：对私营商业也要实行国家资本主义，不能以“排除”二字了之。“经过国家资本主义完成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较健全的方针和办法。”至此，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无论在指导思想和组织领导上，全党都更加明确了。

中国共产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提出，是历史的必然。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是在总结建国以来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根据当时政治经济形势的发展，审时度势慎重提出的，实践证明是正确的。至于在贯彻执行中急了一些，不能认为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得太早”。

四、个别合营向全行业合营的必然发展

从1954年开始，国家有计划地扩展公私合营企业。1月，中财委召开扩展公私合营工业企业计划会议，制定了1954年的工作方针是巩固阵地，重点扩展，作出榜样，加强准备。9月，政务院制定了《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使扩展公私合营工作规范化、法律化，推动此项工作的开展。1954年有905家私营工业企业实行了公私合营，比1949—1953年4年的总和还多。但是，企业进行单个公私合营以后，也带来了新的矛盾。这就是一个行业只合营少数大企业和生产经营较好的企业，而中小企业生产得不到安排。因此，客观上要求国家对资本主义生产和改造统一考虑。周恩来针对这些矛

盾，提出了统一领导、归口安排、按行业一条鞭进行改造、全面规划的方针。陈云召集中央各有关工业部门开会，提出要“归口立部”，即由各部门能归口的归口，不能归口的另立新部。中央政治局在 1955 年元旦开会讨论私营工业生产安排问题时，毛泽东指出：不管私营不行，要看到私营工厂中有 200 万工人，“不看僧面看佛面”。刘少奇也指出：国营一定要管私营，不管私营，社会主义搞不好，甚至搞不了。陈毅根据中央政治局的指示，在 1955 年 3 月关于扩展公私合营工业计划会议向中央的报告中指出：“为了贯彻统筹兼顾的政策，在扩展合营的方式上，应采取个别合营与按业改造相结合的办法。因为我国的资本主义工业有很大分散性、落后性，除了少数的现代化的大工业外，还有数量众多的、落后的中小企业。如果不按业通盘规划，只对较大的重要企业进行个别合营，不仅使多数的中小企业在经营上更加困难，而且会给扩展公私合营工作造成困难。”中央批准了陈毅的报告。于是按行业公私合营即应运而生。1955 年 10 月，上海棉纺、毛纺、麻纺、造纸、搪瓷、卷烟、碾米、面粉等 8 个行业首先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与此同时，北京棉布业在全国商业中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这个行业的 142 户在 1954 年 9 月即全部转为经销店，后经公私联营终于走上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道路。至此，我国找到了一套适合我国国情的由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它的特点是：企业生产关系逐步发生变化，从量变到部分质变到质变，循序渐进，既完成了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又避免了激烈的社会震动，使生产逐年上升。事实证明，我国采取一整套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是成功的。这是中国共产党把马列主义理论和我国实际情况结合起

来，按照国家资本主义自身发展的客观规律，同时运用生产关系必须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的结果。这种变革的性质是一场深刻的革命，是一种所有制代替另一种所有制的质的变化。全行业合营的发展，使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1955年11月16日至24日，中共中央召开各省、市、自治区党委代表会议，总结建国以来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的经验，对今后工作进行规划。会议讨论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草案）》，提出“要把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即从原来在私营企业中所实行的由国家加工订货、为国家经销代销和个别地实行公私合营的阶段，推进到在一切重要的行业中分别在各地区实行全部或大部公私合营的阶段，从原来主要的是国家资本主义的初级形式推进到主要的是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要求中央有关部门和各省、自治区、各城市的党组织加强领导，提出关于把一切重要行业的私营工商业逐行、逐业、分批分期纳入公私合营的全面规划；同时对全党和工人群众进行关于党的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方针的教育。1956年2月24日中央政治局会议作了个别的修改，追认为正式决议。这是我们党的历史上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第一个系统的全面的决议。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陈云在此次代表会议上作了重要讲话。毛泽东在讲话中充分肯定了资产阶级人们在社会主义改造中取得的显著进步，批判了一封自称为“上海工人”的来信中否定资产阶级两面性、反对党的赎买政策的主张，是以“左”的面貌反对我们党的路线，是反马克思主义的。提出在党内应进行广泛

的解释和教育，使广大党员提高认识，取得工作的主动权。周恩来指出：对民族资产阶级在政治上、经济上的积极作用，应该充分加以利用，同时要限制其黑暗方面。刘少奇特别提出：在资产阶级中培养核心分子很重要，需要资产阶级方面有一些人起来赞成共产。他强调说：消灭资产阶级决定的一着就是全行业公私合营。应该很有计划、很有步骤地进行，各方面配合，党委抓紧领导。陈云在会上提出了全面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六点规划：（1）对各行各业的生产进行全国范围的统筹安排；（2）各行各业内部必须有或大或小的改组；（3）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4）实行定息；（5）组织专业公司；（6）全面规划，加强领导。

在中共中央召开此次代表会议之前，1955年10月27日、29日，毛泽东约请民主建国会、全国工商联领导人和出席全国工商联会议的全体执行委员座谈，他系统地阐明了党的和平改造和赎买政策，希望资产阶级人们要认识社会发展规律，主动掌握自己的命运，进一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他希望每一个大城市有几十个、几百个核心人物，这些人比较其他人要觉悟一些，要进步一些，经过他们来教育其他工商界的人。他指出：我国的社会主义改造，就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所说的赎买政策；赎买的时间，从1949年算起，可以拖到15年、18年，要经过许多过渡步骤、许多宣传教育。要大家安下心来，不要15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毛泽东的讲话，有力地稳定了资产阶级人们动荡不安的情绪，鼓舞了他们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随着党内外两次会议精神的宣传和贯彻，大大推动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发展。

1956年1月10日，北京市政府召开资本主义工商业公

私合营大会，宣布全市 35 个工业行业的 3990 家工厂和 42 个私营商业行业的 13973 户座商全部实行公私合营。到 1 月底，上海、天津、广州、武汉、西安、重庆、沈阳等资本主义工商业集中的大城市和 50 多个中等城市相继实行了全市性的全行业公私合营。至 3 月底，除西藏等少数民族地区外，全国基本上实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

对于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的到来，中共中央做了大量认真细致的工作，冷静地观察，研究制定政策措施。1956 年 1 月，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对于财产清理估价中若干具体问题的处理原则的指示》，要求各地对私营企业清产核资根据“实事求是，公平合理”的原则，对于清产核资中有关公私方面的问题从宽处理，对于企业原来的各种债务和财产关系问题尽可能加以了结。清产定股采取资方自估、自报，同行评议，行业委员会（由公方、工人、资方三方面代表组成）核定的方式。对于资方从业人员，采取“量材录用，适当照顾”的原则，都安排了工作。一部分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在政府和有关部门担任了领导职务。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实现，标志着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五、对马克思赎买政策的运用和发展

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设想，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以后，通过赎买的办法把资本主义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经济，并且认为，如果对资产阶级的剥夺能用赎买来实行，那对无产阶级是最便宜不过的事情了。中国共产党根据中国的实际情况，

采取了和平赎买办法改变资本主义所有制，这是 100 多年前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设想得到实现。我国对资产阶级的赎买创造了多种形式：

(1) 利润分配。主要是“四马分肥”的形式，即私营企业和公私合营企业的利润按所得税、公积金、工人福利奖金和资本家股息红利四个方面进行分配，资本家的股息红利可占到 1/4。这是 1953 年国家开始作上述规定的。在此之前，1950 年政务院颁布的《私营企业暂行条例》规定，公司组织的企业股息不超过 8 厘，股东红利可占到提取税收、公积金和股息后的 60%。从 1950 年到 1955 年资方分得的利润共 14 亿元。

(2) 定息。随着公私合营企业生产发展，企业所得利润也日益增加，“四马分肥”已经不适应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发展要求，代之而起的是定息形式。1956 年 1 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对公私合营企业私股推行定息办法的指示》，指出：“对公私合营企业的私股推行定息办法，是国家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项重要的政策措施。”“由于实行定息，企业的管理权力实际上已经完全转到了国家的手中，企业可以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进行经营管理。这种重大变化，不仅会使工人的生产积极性大大提高，而且为国有化进一步准备有利条件。”中共中央曾规定定息 7 年为期，后又延长 3 年，共 10 年零 9 个月，资方领取定息共约 12 亿元。

(3) 高薪。我国对资本家采取高薪不变的政策，以照顾他们原有的生活水平，这也是一种赎买。从 1956 年全行业合营后到 1965 年，资本家高薪所得约 8.5 亿元。

上述三种赎买形式，资方所得相加共 34.5 亿元，大大超

过了全国公私合营企业私股股金总额 24 亿元。

六、创造了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成功经验

中国共产党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过程中，不仅改造企业、而且也改造资产阶级分子，把二者紧密结合起来，互相促进。把资本家改造成为劳动者，这是马列主义著作中从未论述过的新问题。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创造性地制定了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政策，把他们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并科学地总结经验，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中共七届二中全会曾经指出：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要团结尽可能多的能够同我们合作的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从团结的愿望出发，对他们的错误和缺点进行认真的、适当的批评和斗争，达到团结他们的目的。1949 年 6 月，毛泽东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又明确指出：对民族资产阶级分子要进行教育和改造，促使他们接受国有化。党的这一坚定不移的方针贯穿在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每一个阶段。解放初期，我国进行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三大运动，工商界投身在这些运动中，受到深刻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的教育。1950 年的争夺市场领导权斗争，国家打击投机倒把、哄抬物价等非法活动，使他们认识到要接受国营经济的领导。1952 年的“五反”运动，揭露了资产阶级唯利是图的本质，对他们进行了一次深刻的爱国守法的教育。1953 年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教育以及其他一系列政治思想教育，进一步促使资产阶级人们接受国家资

本主义。我国正是通过对资产阶级分子长期的教育工作，促进了资本主义企业所有制的改造。

在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教育改造中，党坚持了团结——批评——团结的原则，按照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同他们之间的矛盾。即使象“五反”运动这样激烈的斗争，我们的目的仍是为了团结他们，而不是把资本主义成分在一个早晨加以消灭。随着阶级斗争形势的发展，一个时期斗争可能突出一些，但绝大多数人的问题仍然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打击极少数，这是一项重要经验。

党还坚持以企业为自我改造基地的正确方针，坚持又鼓励又批评，有多少成绩说多少成绩，有多少缺点说多少缺点的实事求是的原则，并且注意培养工商界中的进步骨干分子，发挥带头作用和桥梁作用。民主建国会和工商业联合会各级组织，对改造资产阶级分子和改造资本主义企业起了有益的积极作用。这些都是我们党在改造资产阶级分子工作中所取得的成功经验。

1979年召开的五届人大和五届政协第二次会议宣布：我国资本家阶级作为阶级已不再存在，他们中绝大多数人已经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这是向全中国和全世界宣布我国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所取得的胜利成果。

七、利用原工商业者的技术专长和 管理经验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我国民族资产阶级在旧社会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和束缚，他们在夹缝中求生存，对市场动